

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7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6年8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肖伟先生主持，审议通过以下各项议案及事项，并形成决议。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的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肖伟先生、凌娅女士、程凡先生和王振中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（候选人简历附后）

本议案分项表决结果为：

表决肖伟候选人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凌娅候选人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程凡候选人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王振中候选人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需提交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董强先生、杨政先生（会计专业人士）、仲伯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候选人。（候选人简历附后）

本议案分项表决结果为：

表决董强候选人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杨政候选人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仲伯华候选人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，提交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2003 年 5 月 13 日，公司 200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，该会议决定每位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4 万元/年（含税）。现根据公司当前实际情况，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基础上，董事会提议自第六届董事会始，每位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 10 万元/年（含税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弃权 0 票；反对 0 票。

该议案需提交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拟决定于 2016 年 9 月 5 日下午 14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《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，《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公告编号:2016-023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17 日

附件：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

肖 伟：男，1959 年 10 月出生，中药学博士，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，现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，国家药典委员会委员，全国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，国家中药现代化专家组成员，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。2000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，2008 年 10 月起兼任公司总经理，2005 年至今兼任江苏康缘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。

凌 娅：女，1960 年 4 月出生，大学学历，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。2009 年 4 月起任公司董事会董事，2013 年 8 月 30 日起任公司副董事长、副总经理。凌娅女士现兼任江苏康缘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。

程 凡：男，1968 年 9 月出生，工商管理硕士，高级经济师。2000 年 12 月公司成立后任董事会秘书至今，现兼任江苏康缘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。

王振中：男，1968 年 3 月出生，博士研究生，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。1993 年进入公司，历任化药所所长、研发中心副主任兼药化研究所、药理研究所所长、科研总监等。2010 年 8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董 强：男，1964 年 1 月出生，博士学位，主任医师，教授，博士研究生导师。现任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神经科主任，复旦大学神经病学研究所副所长，国家医学神经生物学重点实验室副主任。担任中国卒中学会副会长、中华医学会神经病学分会常务委员兼全国脑血管病学组副组长；中华预防医学会卒中预防与控制分会常务委员；上海医师协会市神经内科医师分会会长；上海市神经内科医疗质量控制中心主任；任核心期刊中国卒中杂志、中国临床神经科学及神经损伤与功能重建杂志副主编。

杨 政：男，1954 年 4 月出生，教授，会计学专业硕士生导师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中注协资深会员，中国会计学会理事，中国会计学会会计教育专业委员会委员，全国审计信息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，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，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学会常务理事，澳大利亚科廷大学兼职教授。南京审计大学、西安欧亚学院教师，江苏省重点建设学科会计（审计）学方向带头人，江苏省特色专业（会计学）建设点主持人，江苏高校优势学科（审计科学与技术）资本市场与注册会计师审计方向带头人。现任金花股份独立董事，2015 年 5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。

仲伯华：男，1964 年 4 月出生，教授，研究员，博士生导师。现任军事医学科学院毒物药物研究所研究员。作为第一发明人申请专利 66 项，其中 39 项已获得授权；发表论文 50 余篇。现兼任国家药典委员会委员，沈阳药科大学兼职教授及博士生导师。